

什么是一人股份有限公司一人有限公司的与一人独资企业的区别-股识吧

一、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与有限责任公司的区别？

一人有限公司股东为一个人，注册资本须一次性到位且不得低于十万元，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2—50人之间，注册资本最低3万元，可两年内到位，具体得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二、一人有限公司的与一人独资企业的区别

首先，从税务上来看，一人有限公司比个人独资企业缴纳的税款要多。

一人公司按照税规定，需要同时缴纳个人、企业所得税，

而个人独资企业不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只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除了按照25%的法定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外，对实现的税后利润全部分配给股东部分，还要缴纳20%的个人所得税。

而独资企业只缴纳个人所得税。

其次，有限责任公司的成立是有很多限制条件的。

比如，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十万元，而独资企业是没有最低限额规定的（当然，具体地区、行业具体分析）；

一个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该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投资设立新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而个人独资企业是没有这种限制的。

另外，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财产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意思就是说，当公司财产和个人财产不能区分时，个人对公司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三、小米手机公司是什么公司？一人有限公司还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四、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一人公司”、“独资公司”或“独股公司”，是指由一名股东(自然人或法人)持有公司的全部出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的特征1.股东为一人。

一人公司的出资人即股东只有一人。

股东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

这是一人公司与一般情形下的有限责任公司的不同之处，通常情形下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是两人或两人以上。

一人公司的此一特征也体现其与个人独资企业的区别，后者的投资人只能是自然人，而不包括法人。

2.股东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一人公司的本质特征同于有限公司，即股东仅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独立承担责任，当公司财产不足以清偿其债务时，股东不承担连带责任。

此系一人公司与个人独资企业的本质区别。

3.组织机构的简化。

一人公司由于只有一个出资人，所以不设股东会，公司法关于由股东会行使的职权在一人公司系由股东独自一人行使。

至于一人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则由公司章程规定，可以设立，也可以不设立，法律未规定其必须设立。

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三万元。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也不得低于法定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也就是上款规定的三万元)，其余部分由股不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投资公司可以在五年内缴足。

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10万元。

五、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是什么意思？

1.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符合法律规定的股东出资组建，股东以其任缴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依照我国《公司法》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如下法律特征：（一）有限责任公

司是企业法人，公司的股东以其出资额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二）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人数是有严格限制的。

各国对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数的规定不尽相同。

我国《公司法》规定股东人数为50人以下。

（三）有限责任公司是资合公司，但同时具有较强的人合因素。

公司股东人数有限，一般相互认识，具有一定程度的信任感，其股份转让受到一定限制，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份须得到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四）有限责任公司不能向社会公开募集公司资本，不能发行股票。

（五）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条件和程序相对股份有限公司而言较为简单和灵活。

如组织机构、审批程序都比股份有限公司简单。

2. 有限责任公司(又称：有限公司)——指由50人以下的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所任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有限责任公司包括国有独资公司以及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是指国家授权的投资机构或国家授权的部门单独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是指只有一个自然人股东或者一个法人股东的有限责任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十万元。

股东应当一次足额缴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额。

一个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该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投资设立新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是指债务人以一定范围内或一定数额的财产承担的民事责任，如股东对公司债务的责任。

六、一人公司的意义？

一人公司是指一个法人或一个自然人根据公司法的规定，独立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其投资主体仅限于一个法人或一个自然人，公司组织形式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只以其对公司出资承担有限责任，股东对公司的债务不直接承担责任。

在国际上，许多国家也都从过去不允许设立一人公司，发展到现在允许设立一人公司。

我国根据实际情况，研究借鉴国外的通行做法，还是以允许设立一人公司，将其纳入公司法的调整范围。

同时，在立法上建立了严格的制度，防止一人公司滥用公司制度，损害债权人的利

益，危害经济秩序。

修订后的公司法在允许一个法人或者一个自然人设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同时，主要设立了5项风险防范制度：第一，对一人公司实行严格的资本确定原则，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10万元，并且必须一次缴足；

第二，一人公司必须在公司营业执照中载明自然人独资或者法人独资，以予公示；

第三，一个自然人只能设立一个一人公司，该一人公司不能再设立新的一个公司；

第四，一人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经依法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五，在发生债务纠纷时，一人公司的股东有责任证明公司的财产与股东自己财产是相互独立的，如果股东不能证明公司的财产独立于股东个人的财产，股东即丧失只以其对公司的出资承担有限责任的权利，而必须对公司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

参考文档

[下载：什么是一人股份有限公司.pdf](#)

[《多久上市一次股票》](#)

[《持仓多久股票分红不缴税了》](#)

[《分红前买股票应该拿多久》](#)

[《委托股票多久时间会不成功》](#)

[下载：什么是一人股份有限公司.doc](#)

[更多关于《什么是一人股份有限公司》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62900660.html>